**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凯弘会所咨[2024]014号**

**重庆凯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HONGQING KAIH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目录** |  | **页次** |
| **一、** | **报告正文** |  | 1-20 |
| **二、** | **报告附件** |  |  |
| 1、 | **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  |  |

**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凯弘会所咨[2024]014号**

我们接受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6月28日对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工作报告如下：

**摘要**

**一、基本情况**

土地开发整理是增加有效耕地面积，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有效措施，是提高土地质量，促进土地集约化利用，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手段。积极开展土地开发整理，对于缓解人地矛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特别是粮食生产能力，促进农村现代化建设，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也是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重要决策的集中体现。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耕地保护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有效补充耕地数量，提高土地承载能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根据中共重庆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耕地保护建设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度耕地保护任务的通知》（渝耕保专办〔2023〕39号）文件精神，经过充分研究、实地勘察和项目前期论证，批准实施“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

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建设地址为重庆市铜梁区围龙镇合龙等6个村、永嘉镇蓝山等7个村、西河镇双永等4个村、维新镇新堰村、少云镇大佛村、旧县街道宋坪村、侣俸镇太石等3个村。

本次对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实施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绩效评价，找出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做法与教训。

**二、绩效评价结果**

经对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投入类、管理类、产出类、效益类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3.41分，评定等级为“良”。

**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1.超标准修建田间道路。据现场查勘，铜发改委审〔2022〕663号批准石鱼镇兴红村新建田间道路3.5m宽，690m长，实际建成4.5m宽，480m长，田间道路建成了公路；铜发改委审〔2022〕666号批准永嘉镇蓝山村新建田间道路3.0m宽，实际建成3.5m宽。

建议在以后建设项目中，严格按批准的内容及标准实施。

2.工程建设质量较差。2024年验收的16个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的只有4个，占比25%，项目经整改后合格12个，占比75%。根据调查问卷，永嘉镇万年村村民反映沟渠关不住水,永嘉镇和益村村民反映土地整理质量差。

建议在以后建设项目中，增强工程建设质量意识，加强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的力度，确保建设工程质量。

3.合同审核不严，引用立项文件文号错误。经查，二标施工合同立项文件文号应为铜发改【2022】666号、667号，写为铜发改【2022】667号、668号、674号，三标施工合同立项文件文号应为铜发改【2022】672号、669号，写为铜发改【2022】667号、668号、674号。

建议在以后建设项目中，加强合同审核。

**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凯弘会所咨[2024]014号**

**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

我们受贵局委托，对“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的绩效进行评价。该评价项目由重庆市铜梁区土地整治中心负责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绩效评价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按相关规定和委托协议书的要求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并对绩效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在评价过程中，我们遵循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有关文件规定及标准，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经过对绩效目标和指标的梳理、实地查验、数据采集、合规性检查、访谈、社会调查等评价程序。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土地开发整理是增加有效耕地面积，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有效措施，是提高土地质量，促进土地集约化利用，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手段。积极开展土地开发整理，对于缓解人地矛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特别是粮食生产能力，促进农村现代化建设，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也是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重要决策的集中体现。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耕地保护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有效补充耕地数量，提高土地承载能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根据中共重庆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耕地保护建设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度耕地保护任务的通知》（渝耕保专办〔2023〕39号）文件精神，经过充分研究、实地勘察和项目前期论证，批准实施“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

（二）项目立项

根据中共重庆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耕地保护建设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度耕地保护任务的通知》（渝耕保专办〔2023〕39号）文件，下达2023年土地整理前期审查任务1350亩，后期审定任务2850亩。2022年10月24日，重庆市铜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铜发改委审〔2022〕663-678号），16个项目获批立项，项目业主：重庆市铜梁区土地整治中心，项目建设工期：2022年11月至2023年11月。

2023年4月30日，16个项目分六个合同标段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工程施工单位。于2023年5月12日-7月20日陆续正式开工， 2024年5月陆续完工。2024年5月，区规资局组织区农业、水务等相关专家对16个项目开展了区级竣工验收工作，4个项目验收合格，有12个项目经整改后验收合格。

（三）项目组织实施

重庆市铜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简称区规资局)，负责对土地整理项目进行预算管理、项目审核、日常监督和验收管理。

铜梁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简称区土整中心)，负责具体实施，组织进行土地整理规划设计，拟定本区各乡镇的土地整理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各乡镇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规模、工程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建设工期等。实施方案经专家评审后报市整治储备中心进行技术审查，技术审查通过后，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立项审批。区土整中心按批复的实施方案委托施工/服务单位进行建设,对工程建设进行监督管理。土地整理项目在完成建设后进行预验收，办理补充耕地审核﹐将新增耕地录入占补平衡系统;办理结算审核，再拨付工程建设资金。

重庆市铜梁区财政局（简称区财政局)，主要负责土地整理项目的预算管理和资金下达、资金审核拨付、资金使用监督以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等。

（四）项目资金

调整后2023年土地整理财政资金预算3206万元，全部为区级资金预算，2023年已使用2354.373652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是进一步加强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的投入、管理、产出和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及其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4）《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5）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 号）；

（6）《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7）《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渝财绩〔2019〕19号）；

（8）《财政局关于修订铜梁区区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暂行）》（铜财〔2022〕411号）；

（9）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相关单位提供的资料；

（10）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定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根据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绩效评价标准采用定量评分，满分为100分。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经过充分的调研和讨论，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如下:

一级指标4个，分别为：投入、管理、产出、效益；

二级指标13个，分别为：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

三级指标24个，分别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充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预算编制科学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业务）、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监控有效性、前期任务完成率、后期任务完成率、完成及时率、验收合格率、工程成本控制率、增收情况、社会效益综合影响、施工影响、环境改善、长效机制、受益对象满意度。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情况详见附表：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等，根据计分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结果对象最后达到的档次，具体见下表。

| 档次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 | --- | --- | --- |
| 分值 | ≥90 | 80≤得分＜90 | 60≤得分＜80 | 得分＜60 |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以材料核查、访谈、问卷调查、抽查为基础，综合运用对比分析等方法，对本项目进行评价。

（1）座谈法：组织相关各方集中访谈或座谈，能有效掌握政策实施过程情况以及项目的效果或不足，进而讨论相关各方如何改进不足，并提出确保项目长效运行的各种意见和建议，并将这些情况，整理反映到评价报告中。

（2）查证法：通过书面及口头方式，现场询问相关人员，核查相关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项目做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其他评价方法。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确定绩效评价对象。本次评价对象为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绩效。

（2）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本次经过初步调研，在区财政局的指导下根据有关规定和评价对象的特点，拟定详细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主要内容包括：评价依据、评价工作计划，拟采用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及有关工作条件。

**2.组织实施**

（1）收集并复核资料。被评价单位上报基础资料后，我们组织人员对资料进行复核。

（2）对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并对资金的支付情况进行延伸检查。

（3）深入项目单位及工作现场，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实地考察、调查问卷、座谈询问、对照查证复核等方式，对项目有关情况和基础材料进行核实。

**3.分析评价**

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三、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一）投入类指标**

涉及投入的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落实。各二级指标下设三级指标。

该项总分20分，实际得分10.75分，扣分9.25分，主要扣分原因为项目资金到位率和资金到位及时率扣分。具体情况如下：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未发现问题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未发现问题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未发现问题得2.5分，否则不得分。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未发现问题得2.5分，否则不得分。" | 5 | 2.5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充分性 | ①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的，得1.5分，否则不得分。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的，得1.5分，否则不得分。"。 | 3 | 2.25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指标值是否清晰、可衡量的，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 资金落实 | 资金到位率 | ①财政资金到位率=100%，得3分。②财政资金到位率≥85%（含），且<100%（不含），得分=（资金到位率-85%）/(100%-85%)\*3。③85%以下（不含）得0分。" | 3 | 0 |
| 资金到位及时率 | ①资金到位及时率=100%，得2.5分；②资金到位及时率在95%（含）-100%之间，得2分；③资金到位及时率在90%（含）-95%之间，得1.5分；④资金到位及时率在85%（含）-90%之间，得1分；⑤资金到位及时率未达85%，不得分。 | 3 | 0 |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①项目收入与支出预算编制经过细致测算，得0.5分，否则不得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工程造价是否经财政评审，得0.5分，否则不得分。④预算确定的项目分年度建设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年度建设任务相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 小计 |  |  | 20 | 10.75 |

1.立项依据充分性标准分值为2分。国土资源部颁布并实施了《全国土地开发整理规划（2001-2010年）》《全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土地整治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62号）、《全国土地整治规划（2016-2020年）》，并且国土资源部印发通知“‘十三五’全国土地整治规划编制工作启动”，明确区域土地开发整理方向和重点区域，提出规划实施保障措施。根据中共重庆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耕地保护建设工作专班办公室《关于下达2023年度耕地保护目标任务的函》（渝耕保专办〔2023〕39号），下达2023年土地整理前期审查任务1350亩，后期核定任务2850亩。实施本项目与区土整中心通过实施土地整治实现全区耕地占补平衡；储备全区依法取得的土地。进行农村土地开发整理复、垦和国有土地整治、储备”的宗旨和业务范围相符，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标准分值为5分。2023年土地整理专项资金涉2023年申报的16个项目，均经重庆市国土房局批准入库备案，且前述项目的实施方案已通过区发展改革委批复。区土整中心未提供项目专家评审、集体决策资料，扣相应权重分值2.5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5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标准分值为3分，经检查，2023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年度补充耕地面积”目标值为“4200亩”，该指标不符合区土地整理正常的业绩水平。扣相应权重分值0.75分。综合评价本项得2.25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标准分值为2分。《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工作绩效目标表》土地整理项目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清晰的绩效指标，本次绩效评价得分2分。

5.资金到位率标准分值为3分。2023年度土地整理专项资金，预算资金3602.00万元，实际到位2354.37万元，项目补助资金到位率=63.63%。扣分3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0分。

6.资金到位及时率标准分值为3分。2023年度土地整理专项资金，预算资金3602.00万元，2023年当年实际到位2354.37万元，项目到位及时率=63.63%。扣分3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0分。

7.预算编制科学性标准分值为2分。项目预算编制参考《重庆市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试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工程造价全部经财政评审，预算确定的项目分年度建设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年度建设任务相匹配。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二）管理类指标**

涉及管理的二级指标为：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各二级指标下设三级指标。

该项总分20分，实际得分19分，扣分1分。具体情况如下：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业务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是得5分，发现一处不符合规定，扣0.5分，扣完为止。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是得1分。③项目前期资料、项目过程资料和项目验收资料（包括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建设资料是否齐全，是否及时归档，是得1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是否落实到位，是得1分。上述第②-④项发现一处不符合规定，扣相应权重分值，扣完为止。" | 8 | 7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 "①制定有日常监督考核制度及考核标准，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项目日常监管到位，是得1分，发现一处不符合规定，扣0.2分，扣完为止。" | 2 | 2 |
| 财务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评估认证，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拟支出等情况。是得4分；每发现违规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 4 | 4 |
| 财务监控有效性 | "①项目是否专账、辅助账核算，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是得0.5分，否则不得分。③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监控措施或手段，是得0.5分，否则不得分。" | 2 | 2 |
| 小计 |  |  | 20 | 19 |

1.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标准分值为2分，业主单位执行上级下发的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等，根据部门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原重庆市铜梁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印发的土地整治项目的选址办法、中介服务委托合同范本、项目评审管理办法（试行）、项目评审（验收）专家管理办法（试行）、施工管理办法（试行）、项目变更管理办法（试行）、项目验收管理办法（试行）、项目资料管理办法（试行）、项目安全管理办法（试行）、项目后评价工作的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标准分值为8分。土地整理项目执行了法人制、监理制、合同制管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审批规范；项目前期资料、项目过程资料和项目验收资料等建设资料齐全，归档及时；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经查，发现存在项目服务合同审核不严、施工合同立项文件引用错误的情况，如：二标施工合同立项目文件应为铜发改【2022】666号、667号，写为铜发改【2022】667号、668号、674号，三标施工合同立项目文件应为铜发改【2022】672号、669号，写为铜发改【2022】667号、668号、674号，扣1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7分。

3.项目质量可控性标准分值为2分。根据《铜梁区农村土地整治项目施工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了日常监督制度：由区土整中心派驻现场人员管理，定期(每周不少于两次)到项目工程现场巡查、检查工程质量，协调处理施工中的有关问题；镇街派驻现场人员管理，协助中心监管项目质量、进度、安全和纠纷协调。项目日常监管到位，未发现有不符合规定情况。同时业主单位聘请工程施工监理单位对项目建设投资控制、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协调等服务工作。本次绩效评得2分。

4.财务制度健全性标准分值为2分。重庆市铜梁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印发了《重庆市铜梁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财务制度》（铜土储发〔2021〕5号），对工程项目支出进行了规定，加强了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明确工程款支出的审批流程、各级审批权限以及审核要件。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未见相关财务制度不合规的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得分2分。

5.资金使用合规性标准分值为4分。项目资金使用遵守《重庆市铜梁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财务制度》（铜土储发〔2021〕5号），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按照费用报销流程进行审批；重庆市铜梁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对各个村镇土整项目的预算审核意见书进行了审核，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支出的情况。建设项目进行了合规的账务处理，合理反映该项目的资金到位、使用结余及预算执行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得分4分。

6.财务监控有效性标准分值为2分。土地整理项目实施，为保障资金安全，进行了专账、辅助账核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了“局纪检组要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监督检查，除了加强培训和指导外，每年要对各组织部门安排的项目进行抽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有效地对项目资金进行监督管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2分。

**（三）产出类指标**

涉及管理的二级指标为：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及成本指标。各二级指标下设三级指标。

该项总30分，实际得分25分，扣分5分，主要扣分原因为完成及时率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数量指标 | 前期审查任务完成率 | ①前期审查任务完成率≥100%，得5分。②前期审查任务完成率<100%，且≥85%，得分=(整理任务完成率-85%)/（100%-85%）\*10。③前期审查任务完成率<85%，不得分。 | 5 | 5 |
| 后期核定任务完成率 | ①后期核定任务完成率≥100%，得5分。②后期核定任务完成率<100%，且≥85%，得分=(后期核定完成率-85%)/（100%-85%）\*10。③后期核定任务完成率<85%，不得分。 | 5 | 5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①完成及时率≥0，得5分。②完成及时率＜0，且>-15%，得分=5-(完成及时率/（0%-15%）\*5)。③完成及时率＜-15%，不得分。 | 5 | 0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①验收合格率=100%，得10分。②验收合格率<100%，且≥85%，得分=(验收合格率-85%)/（100%-85%）\*10。③验收合格率<85%，不得分。 | 10 | 10 |
| 成本指标 | 工程成本控制率 | ①成本控制率≤100%，得5分。②成本控制率＞100%，且≤105%，得分=(105%-成本控制率)/（105%-100%）\*5。③成本控制率＞105%，不得分。 | 5 | 5 |
| 小计 |  |  | 30 | 25 |

1.前期审查任务完成率标准分值为5分。经检查，2022年完成前期审查项目数为16个，前期审查项目整理土地4204.386亩，前期审查任务为3500亩，前期审查任务完成率为120.13%。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2.后期核定任务完成率标准分值为5分。16个项目经后期核定初步评价，新增耕地3594.35亩，后期核定任务为2850亩，后期核定任务完成率为126.13%。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3.完成及时率标准分值为5分。2023年土地整理项目有16个，2024年5月全部完工，按资金加权平均完成及时率44.12%。扣5分，经综合评价本项得0分。

4.验收合格率标准分值为10分。经查阅施工材料质量抽检结果合格、经质量检测报告、监理日志及现场查看，未发现明显质量问题，2023年土地整理16个项目于24年5月竣工验收，实际竣工项目为16个，4个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12个项目经整改后合格。质量达标率为（16/16）\*100%=100%，经综合评价本项得10分。

5.工程成本控制率标准分值为5分。2023年16个土地整理项目已完工验收，未办理结算，财评预算施工成本金额为12220.22万元，工程实际合同金额为6058.81万元，合同金额占财评预算金额的49.58%。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四）效果类指标**

涉及效果的二级指标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各二级指标下设三级指标。

该项总30分，实际得分28.66分。扣分1.34分，具体情况如下：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经济效益 | 增收情况 | ①项目实施是否增加了耕地，是得2分，否则不得分。②项目实施是否增加了村社集体收入，是得2分，否则不得分。③项目实施是否增加了受益农户的收入，是得1分，否则不得分。 | 5 | 5 |
| 社会效益 | 社会效益综合影响 | ①项目社会效益综合影响率≥90%，得8分。②项目社会效益综合影响率<90%，且≥80%，得分=(项目社会效益综合影响率-80%)/（90%-80%）\*8。③项目社会效益综合影响率<80%，不得分。 | 8 | 8 |
| 生态效益 | 施工影响 | ①施工影响率≤10%，得2分。②施工影响率<20%，且大于10%，得分=(20%-施工影响率)/（20%-10%）\*2。③施工影响率≥20%，不得分。 | 2 | 2 |
| 环境改善 | ①环境改善率≥90%，得3分。②环境改善率<90%，且≥80%，得分=(环境改善率-80%)/（90%-80%）\*3。③环境改善率<80%，不得分。 | 3 | 3 |
| 可持续影响 | 长效机制 | ①建立长效机制的，得1分，否不得分。②项目实施结果持续发挥作用的，得1分，发现一处未发挥作用的，扣0.2分，扣完为止。 | 2 | 1 |
| 满意度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非常满意10分，基本满意8分，一般6分，不满意0分 | 10 | 9.66 |
| 小计 |  |  | 30 | 28.66 |

1.增收情况标准分值为5分。2023年完工的16个项目，新增耕地3594.35亩（包括水田），新增粮食产能3111.805吨，将使项目所在村社和农户受益，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根据问卷调查，160份问卷均不同程度地反映项目实施有助于集体和家庭收入增加。经综合评价本项得5分。

2.社会效益综合影响标准分值为8分。160份调查问卷，反映项目实施对田块规整有改善的160份，反映道路有改善的160份，反映农田基础设施完善度有提高的160份，项目社会效益综合影响率为100%。经综合评价该项得8分。

3.施工影响标准分值为2分。160份调查问卷，反映项目实施对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影响基本没有影响137份，有点影响10份，影响不大12份，影响很大1份。经综合评价该项得2分。

4.环境改善标准分值为3分。160份调查问卷，项目完成后对项目所在农村的景观与面貌有改善问卷160份，环境改善率为100%。经综合评价该项得3分。

5.长效机制标准分值为2分。《铜梁区农村土地整治项目施工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了工程质保及后期管理，要求“项目质保到期后，项目所在地镇、村、社项目监管代表，应对项目工程质量实地检查，出具是否合格的结论意见。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项目管护责任交由项目所在地集体经济组织，项目所在镇街应与项目所在村、社逐级签订后期管护协议、明确管护责任”，根据调查问卷，永嘉镇万年村村民反映沟渠关不住水,永嘉镇和益村村民反映土地整理质量差。扣1分。经综合评价本项目得1分。

6.受益对象满意度标准分值为10分。本次绩效评价取得调查问卷160份，对土地整理项目表示满意的140份，比较满意的16份，一般3份，不满意的1份。经综合评价本项目得9.66分。

**四、绩效评价综述**

根据我们设定的绩效目标，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3.41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投入指标 | 管理指标 | 产出指标 | 效果指标 | 合计 |
| 标准分 | 20.00 | 20.00 | 30.00 | 30.00 | 100.00 |
| 得分 | 10.75 | 19.00 | 25.00 | 28.66 | 83.41 |

注：详见铜梁区土地整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1.超标准修建田间道路。据现场查勘，铜发改委审[2022]663号批准石鱼镇兴红村新建田间道路3.5m宽，690m长，实际建成4.5m宽，480m长，田间道路建成了公路；铜发改委审[2022]666号批准永嘉镇蓝山村新建田间道路3.0m宽，实际建成3.5m宽。

建议在以后建设项目中，严格按批准的内容及标准实施。

2.工程建设质量较差。2024年验收的16个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的只有4个，占比25%，项目经整改后合格12个，占比75%。根据调查问卷，永嘉镇万年村村民反映沟渠关不住水,永嘉镇和益村村民反映土地整理质量差。

建议在以后建设项目中，增强工程建设质量意识，加强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的力度，确保建设工程质量。

3.合同审核不严，引用立项文件文号错误。经查，二标施工合同立项文件文号应为铜发改【2022】666号、667号，写为铜发改【2022】667号、668号、674号，三标施工合同立项文件文号应为铜发改【2022】672号、669号，写为铜发改【2022】667号、668号、674号。

建议在以后建设项目中，加强合同审核。

**重庆凯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